

临安市人事志志稿

(一九八九年——二〇〇五年)



临安市人事局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

临安市人事志目录

第一章 机构编制管理与改革	3
第一节 行政机构编制管理	4
1、机构编制管理组织机构沿革	4
2、市级机关机构编制管理	4
3、乡镇、街道机关机构编制管理	5
第二节 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5
1、市直属及市级部门所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6
2、乡镇、街道所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7
3、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7
第三节 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8
1、市级机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8
2、乡镇机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9
第四节 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	10
1、市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	10
2、乡镇（街道）事业单位机构改革	11
3、事业单位改制	13
第二章 公务员管理	15
第一节 队伍建设	15
1、过渡	15
2、录用	16
3、培训教育	16
第二节 制度建设	17
1、竞争上岗	17
2、考核奖惩	18
3、非领导职务设置	18
4、辞职辞退	18
5、离岗退养	18
第三章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	19
第一节 队伍状况	19
第二节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20
1、清退临时工	20
2、招考录用	20
3、全员聘用	20
4、离岗退养	21
第四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	21
第一节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制度	21
1、职评委	21
2、专业技术职务评审	21
3、政工专业技术评审	22
4、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23
第二节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	23
1、职务聘任	23

2、补缺评审-----	-24
3、评聘分开-----	-24
第三节 职业资格证书制度-----	-24
第五章 退休干部管理 -----	-25
第一节 日常管理-----	-25
1、退管机构-----	-25
2、退休办理-----	-25
第二节 两项待遇-----	-26
1、政治待遇-----	-26
2、生活待遇-----	-26
第六章 工资管理 -----	-27
第一节 工资制度改革 -----	-27
1、九三工改-----	-27
2、现行工资的组成-----	-27
3、事业单位分配制度改革-----	-28
4、财政统发工资-----	-28
5、技工聘任-----	-28
第二节 工资调整 -----	-28
1、八九普调-----	-28
2、工改后工资调整-----	-29
3、精减退职老职工发生活费调整-----	-29
第三节 津（补）贴、奖金、福利待遇 -----	-29
1、津（补）贴-----	-29
2、奖 金-----	-30
3、福利待遇-----	-30
第七章 人才资源开发 -----	-31
第一节 组织领导 -----	-31
1、全市第一次人才工作会议-----	-31
2、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31
3、“十一五”人才规划 -----	-32
4、人才工作政策-----	-32
5、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	-32
6、人才环境-----	-32
第二节 人才 国外智力引进-----	-33
1、人才引进-----	-33
2、国外智力引进-----	-33
3、毕业生就业-----	-34
第三节 人才培养 -----	-34
1、信息技术培训-----	-34
2、更新知识培训-----	-34
3、新世纪人才工程-----	-35
第四节 人才市场建设 -----	-35
1、有形人才市场-----	-35
2、临安人才网-----	-36
3、人事代理-----	-36
4、人才市场管理-----	-36

临安市人事志目录

第一章 机构编制管理与改革	3
第一节 行政机构编制管理	4
1、机构编制管理组织机构沿革	4
2、市级机关机构编制管理	4
3、乡镇、街道机关机构编制管理	5
第二节 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5
1、市直属及市级部门所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6
2、乡镇、街道所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7
3、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7
第三节 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8
1、市级机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8
2、乡镇机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9
第四节 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	10
1、市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	10
2、乡镇（街道）事业单位机构改革	11
3、事业单位改制	13
第二章 公务员管理	15
第一节 队伍建设	15
1、过渡	15
2、录用	16
3、培训教育	16
第二节 制度建设	17
1、竞争上岗	17
2、考核奖惩	18
3、非领导职务设置	18
4、辞职辞退	18
5、离岗退养	18
第三章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	19
第一节 队伍状况	19
第二节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20
1、清退临时工	20
2、招考录用	20
3、全员聘用	20
4、离岗退养	21
第四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	21
第一节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制度	21
1、职评委	21
2、专业技术职务评审	21
3、政工专业技术评审	22
4、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23
第二节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	23
1、职务聘任	23

2、补缺评审-----24

3、评聘分开-----24

第三节 职业资格证书制度-----24

第五章 退休干部管理 -----25

第一节 日常管理-----25

1、退管机构-----25

2、退休办理-----25

第二节 两项待遇-----26

1、政治待遇-----26

2、生活待遇-----26

第六章 工资管理 -----27

第一节 工资制度改革 -----27

1、九三工改-----27

2、现行工资的组成-----27

3、事业单位分配制度改革-----28

4、财政统发工资-----28

5、技工聘任-----28

第二节 工资调整 -----28

1、八九普调-----28

2、工改后工资调整-----29

3、精减退职老职工发生活费调整-----29

第三节 津（补）贴、奖金、福利待遇 -----29

1、津（补）贴-----29

2、奖 金-----30

3、福利待遇-----30

第七章 人才资源开发-----31

第一节 组织领导 -----31

1、全市第一次人才工作会议-----31

2、人才工作领导小组-----31

3、“十一五”人才规划 -----32

4、人才工作政策-----32

5、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32

6、人才环境-----32

第二节 人才 国外智力引进-----33

1、人才引进-----33

2、国外智力引进-----33

3、毕业生就业-----34

第三节 人才培养 -----34

1、信息技术培训-----34

2、更新知识培训-----34

3、新世纪人才工程-----35

第四节 人才市场建设 -----35

1、有形人才市场-----35

2、临安人才网-----36

3、人事代理-----36

4、人才市场管理-----36

概述

1953年1月、6月，临安、於潜、昌化县人民政府先后设人事科。1958年改设人事劳动科，至8月撤消，复设人事科。1977年后，人事工作归县委组织部管理。至1984年1月，实行机构改革，设立县人事局。1990年，设立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人事局，1997年，市编委办与市人事局合署办公。1992年成立退休干部管理委员会和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事局，与人事局合署办公。1984年11月，县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是隶属县人事局主管的全民事业单位，与县人事局科技干部科合署办公。1993年成立县人才市场，1998年12月，人事局下属事业单位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更名为市人才中心。2001年，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准的人事局（编委办）机构改革“三定”方案，人事局内设办公室、录用调配科（退管科）、工资福利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4个机构。2004年3月，成立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事局。

1989年以来，人事局获得了省人事政务宣传先进单位、人事信息宣传先进单位，杭州市人事系统、“十五”新世纪人才工程培养、拥军优属、退役士兵安置先进单位，临安市“四五”普法、信访工作、创建学习型活动先进单位，临安市为民务实清廉好班子等殊荣。“十五”期间，市人事局连续5年被评为临安市政府年度工作业绩考核先进单位、连续4年被评为临安市人民群众满意单位。楼沛明局长被评为人事部“四五”普法工作先进个人。

第一章 机构编制管理与改革

改革是发展的动力。近年来，我们着力推进市乡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切实加强机构编制管理，进一步提高了政府的行政效能，极大地激发了人才人事工作的活力。2002年8月22日，我市代表杭州市13个县（市、区）接受了中编办机构改革检查组的检查验收，检查组对我市的成功做法和改革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2005



中编办领导来临调研机构改革和编制管理工作

年7月30日，中编办副主任黄文平一行5人来我市调研机构编制和改革工作，再次充分肯定我市在机关事业单位改革与机构编制管理及社会保险制度改革与发展方面取得的成绩。

第一节 行政机构编制管理

1、机构编制组织机构沿革。1990年，经研究决定，庄鸿章任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主任，王国强、陈有根任副主任，办公室设在县人事局，吴水根兼任办公室主任。11月，临委[1990]64号文件明确规定临安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及其办公室主要职责任务和职权范围。1995年3月11日，市委、市政府专门成立党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成员为张建华、吴苗强、庄鸿章、盛成皿、郑成祥、肖锡坤、王国祥、陈有根、吴水根、王际伟、吕仁模。党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人事局编委办公室，陈有根任主任，王国祥、吴水根任副主任，成员为楼沛明、顾先怀。1997年，经市委研究决定，对机构编制委员会成员作了调整：张建华任主任，盛成皿任副主任，成员为竺泉海、陆宣德、楼沛明、陶正方、郑成祥、陈文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与人事局合署，设在人事局，竺泉海任办公室主任，顾先怀任副主任。2001年5月25日，市委、市政府决定，成立市党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张建华任组长，王坚任常务副组长，肖锡坤、王坚、方建生、郑丁全、路长汉任副组长。成员为楼沛明、陶正方、郑维俭、钱仁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编办，郑维俭任办公室主任，顾先怀、斯嘉平任办公室副主任。2001年11月7日，经市委研究决定，对机构编制委员会成员作了调整：王坚任主任，方建生任副主任，成员为章晖、楼沛明、钱铮、陈伟民、陶正方、钱仁根，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与人事局合署办公，楼沛明兼任办公室主任，顾先怀任办公室副主任。

2、市级机关机构编制管理。1989年，设县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等9个机构，冻结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县手工业联社更名为县二轻工业联社，与县二轻工业总公司实行二块牌子、一套班子，明确县公安交通警察队、残疾人联合会为副科（局）级单位。1990年，在省编委核定的682名总编内，对全县党政群机关编制作了适当调整，设县人民政府法制科等4个机构，县档案科更名为县档案局，明确县（市）、区人民武装部为（副县）级别，明确县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机构级别为（副科）局级。1991年，实行人员编制、工资总额相结合的管理办法，严格控制人员编制的膨胀，建立县委政策研究室、财贸办公室，机构为（正科）局级，明确县老龄委员会办公室机构为（副科）局级，原县公安局交通警察队更名为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1992年，建立县退休干部服务中心。1993年，县公安局刑侦队更名为县直机关公安局刑侦大队，县纪委、县监察局合署后内设办公室等7个科室。1994年，临安人民广播电台更名为临安人民广播电台，设杭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临安工作部，明确县公安局巡特警大

队机构为（副科）局级。1995 年，建立县人民检察院於潜检察室，县旅游办公室更名县风景旅游办公室，同年县风景旅游办公室更名县风景旅游管理办公室。1996 年，设锦城镇街道办事处，县检察院贪污贿赂侦查局更名县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腐贿赂局。1997 年，设市公安局 110 指挥中心等 3 个机构，撤消市公安局收容审查所，市公安局经济侦查科等 2 个机构更名，市广播电视局和广播电台实行局台合一，市人民政府法制科增挂市人民政府法制局牌子。1998 年，市广播电视局与市广播电视台合署，市税务稽查大队更名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1999 年，设临安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等 3 个机构。2001 年，设市公安局天目山自然保护区派出所等 6 个机构，市公安局政保科更名为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市委党史办公室、市地方志办公室合署办公，设立 11 个乡（镇）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机构。2002 年，设立市人民政府人才引进办公室、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公安局协警大队，市地方税务局所属中心地方税务所等 2 个机构更名。2003 年，设立市委、市政府接待办公室，市公安局科技科增挂市公安局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牌子，市公安局 110 接警中队与特勤中队合署，增设事故处理中队，明确市住房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为（副科）局级事业机构。2004 年，设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安局特警大队，明确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机构性质为事业，市编委办内设登记管理科。2005 年，设市有线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公安局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市住房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与市住房基金管理中心分离。

2005 年底，全市有党政机构 61 个，其中党委设工作机构 9 个，市政府设工作机构 25 个，市人大、政协及其工作委员会，法院、检察院 4 个，民主党派机关 2 个，群团机关 6 个，事业局 6 个。行政编制党政群机关 587 名，政法机关 672 名，地税、物价等 192 名；实有人数党政群机关 585 名，政法机关 617 名，地税、物价等 150 名。

3. 乡镇、街道机关机构编制管理。1993 年 8 月，按照撤扩并后乡镇的建制，39 个乡镇设立人武部，配部长、副部长和干事。部长为副科级，副部长为正股级，具体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审批公布，全县核定专职武装干部编制 63 名，其编制在乡镇行政编制总额 800 名中调配，不得移用。设置县教育局人民武装部、县交通局人民武装部、县经济委员会人民武装部，核定县教委、交通局专职人武干部编制各 1 名。1998 年乡镇综合治理办公室增挂司法办公室牌子，部分乡（镇）设立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机构。2005 年底，撤销各乡镇（街道）广播电视站，并转体改制。2001 年，乡镇机构改革由 39 个乡镇减少为 22 个、设立街道 4 个。乡镇街道编制 801 名，实有人数 623 名。

第二节 事业机构编制管理

到 2005 年底，全市事业机构数为 470 家，编制数为 10428 名，实有人数为 9517 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为 197 家，编制为 6726 名，实有人数为 5508 人；财政差额补助事业单位为 147 家，编制为 2072 名，实有人数 1999 人；经费自理

事业单位为 116 家，编制为 1081 名，实有人数 1484 人；工会、城市维护、公路养护费事业单位为 10 家，编制为 549 名，实有人数 526 人。

(1) 市直属及市级部门所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1989 年，设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办公室等 9 个机构。1990 年，设镇市场管理所等 7 个机构，明确县散装水泥办公室为全民事业单位，县农业委员会更名为县农村经济委员会。1991 年，设县广播电视工程技术安装队等 14 个机构，明确《临安农科报》等 2 个机构为全民事业单位，在县公路运输管理所内增挂县车辆综合性能检测站牌子。1992 年，设县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液化气储配站等 41 个机构，县钱王陵园管理所等 10 个机构更名，县老年人康复中心等 2 个机构增挂牌子，县水利水电建筑安装公司与杭州小水电自动化设备厂合并，确定天琼幼儿园为全民事业单位，调整部分基层财税所（站）机构设置。1993 年，建立县标准计量物资采购供应站等 26 个机构，县村镇规划测绘队等 6 个机构更名，明确县有线电视台等 3 个机构为全民事业单位，原由杭州市青山水库管理处 41 名事业人员划归我县管理，复刊《临安报》，性质为全民事业单位。1994 年，设县技术监督检查队等 38 个机构，县第二设计室等 4 个机构更名，确定县党史办公室县方志办公室等 3 个机构为副科级别，县青山湖开发办等 3 个机构为正科级别。1995 年，设县实施希望工程办公室等 22 个机构，县建筑设计室等 9 个机构更名，明确县残疾人联合会为正科级别。1996 年，建立县公安局督察队等 11 个机构，县环境卫生管理处等 4 个机构更名，确认临安钱江寻呼台为全民事业单位，公安局等 4 个机构增挂牌子，县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与县保安公司合并。1997 年，设市园林管理处等 22 个单位，撤销市青山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办公室等 3 个机构。1998 年，设市交通技术培训中心等 10 个机构，市交通管理所等 3 个机构更名，市水电局等 6 个机构增挂牌子，撤销里畈水库管理所更名里畈水库管理处，撤销临安农科报机构并入临安报社，临安水电实业公司与临安水建公司合并，钱王、天成律师事务所合并建立红旗律师事务所，市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与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合并办公。1999 年，设市地方税务局信息中心等 7 个机构，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等 6 个机构增挂牌子，市广播电视中专交入浙江广播电视大学临安分校，市交通技术培训中心更名为市汽车驾驶技工学校。2000 年，设市预算外资金收储中心等 4 个机构，撤销市县乡公路一、二段，并入市公路段，市价格事务所等 4 个机构增挂牌子，钱王古城文化管理中心更名为吴越文化发展管理中心，昌化林场划归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2001 年，设市人民法院审判速录中心等 11 个机构，市卫生局等 10 个机构增挂牌子，市畜牧兽医卫生监督所等 4 个机构更名。2003 年，设市物价检查所等 4 个机构，市矿山安全监察站等 4 个机构增挂牌子，市遣送站更名为市救助管理站。2004 年，设市生态建设办公室等 8 个机构，市水文站等 3 个机构增挂牌子，市旅游发展基金征收办公室更名为市旅游培训中心，市职工技术协作委员会办公并入市职工工业余学校。2005 年，

设市晨曦幼儿园、岛石镇中心幼儿园。

2、**乡镇、街道所属事业机构编制管理**。1989年，在四区一镇设置司法办事处，玲珑、於潜、昌化、昌北四区建立土地管理站。1990年，核定全县乡（镇）土地管理员事业编制60名，在全县各乡镇设立集体所有制乡镇林业技术服务站，机构性质为集体所有制单位，核定全县乡（镇）事业编制50名。1991年，在全县32个乡和12个建制镇设乡镇建设基层服务站，核定人员编制65名，核定全县区、乡（镇）政府统计员集体事业编制54名，列编人员采取招聘合同制，户粮关系不变，临安市、於潜镇、吉口镇、岛石镇4所乡镇卫生院改建为区中心卫生院，核定全县卫生事业单位编制1181名。1992年，县政府决定，在不增加编制、经费、不变动工作单位的前提下，乡镇广播电视站由集体事业单位改为全民事业单位。1994年，新设玲珑、於潜、昌化、昌北计划生育中心服务站。1995年，确认全县各乡镇计划生育服务站机构及定编，乡镇工办（经委）更名为乡镇企业管理办公室。1998年，藻溪镇村镇建设办公室增挂藻溪镇环境卫生管理所牌子。1999年，设於潜镇中心幼儿园、昌化镇中心幼儿园、於潜镇第二小学，於潜镇小更名为於潜镇第一小学，乡镇财政统计办公室增挂乡镇财政所牌子。2001年，设市土地信息中心、质量计量监测中心，横畈并入锦城卫生院，堰口并入於潜卫生院，藻溪并入中医院，市房地产管理所更名为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撤销市技术监督局所属事业单位。2003年，设立乡镇街道劳动保障管理站，撤销各片乡镇企业管理站机构及人员分流安置和市乡镇企业服务中心。

3、**事业单位登记管理**。1994年，按照临政办[1994]80号文件规定，事业单位登记工作具体由编委办公室负责实施。8月，编委办公室对全县的事业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主管部门、机构性质等情况分别清理登记，按浙政[1994]87号文件规定，先进行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和非法法人事业单位登记。10月召开全市主管部门分管负责人和事业单位负责人会议贯彻实施。12月底完成首次登记，全市应登记的事业单位696家，注册事业法人的单位472家，非法人的单位224家，实际登记645家，其中不具备条件未登记的51家。1998年，根据国务院第252号令、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97号文规定，事业单位经县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以下统称审批机关）批准成立后，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登记或备案，对全市所有已按《浙江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办法》登记的单位，重新依照国务院第252号令进行审核登记，使用国家统一证书，规范了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设立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负责本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经重新登记，全市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470家，符合事业法人登记的单位343家，原非法人的单位经审核尚不具备条件的未登记的127家。比原省规定登记的减少175家。2004年按照省编办浙编办[2004]40号文件精神，明确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为市编委办所属机构，承担事业单位登记与日常管理工作，依法对事业单位监督管理。2005年，对我市符合《条例》的事业单位办理法人初始登记

(备案)的有 11 家，办理变更登记的有 28 家，参加年度检验的有 288 家。

第三节 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1. 市级机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1995 年，我市根据浙编办[1995]6 号和省委办[1995]20 号文件精神，着手进行机构改革前的调研准备工作，基本摸清 74 个机构的状况、部门职能、人员编制等情况，对方案中涉及到精简和撤并的 13 个部门作了重点的调研摸底工作。在反复论证的基础上于 1995 年 11 月 3 日拟定了《党政机构改革方案》，分别征求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的主要领导和县委、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根据省市编办的意见和建议作了多次调整。杭州市委、市政府于 1996 年 11 月 18 日正式批准《临安市党政机构改革方案》。这次机构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对涉农部门从过去的行政管理为主逐步转向以服务为主；涉工、涉商部门有条件的都转为经济实体或服务实体，以上两类部门的行政管理职能适当集中，实行综合管理。改革重点是明确党政分工，调整结构，精简人员，提高效率。经过调整，市级党政机构共设置 35 个，其中市委 6 个、市政府 29 个，比现有 52 个减少 17 个，精减 32.7%。技术监督局、广播电视局、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旅游局、机关事务局、档案局等 6 个机构转为市直属事业单位。

临安市党政机构设置表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市委 (6)		市政府 (29)	
市委办公室	市府办公室	计划委员会	经济委员会
组织部	科技委员会	教育委员会	财政局
宣传部	监察局	人事局	劳动局
统战部	民政局	公安局	司法局
政法委	交通局	粮食局	建设局
直属机关工委	土地管理局	环境保护局	审计局
纪检委	统计局	工商管理局	物价局
	农经委	农业局	林业局
	水利水电局	乡镇企业局	文化局
	卫生局	计生委	
组织部管理：市委老干部局			
群众团体 (7)		依法设置的机构 (4)	
总工会	工商联	人大机关	人民法院
共青团	科协	政协机关	人民检察院
妇女联合会	老龄委办公室	党派办事机构 (2)	
文联		民主促进党	农工民主党

2001 年 9 月 26 日，我市召开全市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全面实施党政机构改革。市委、市政府制定了改革方案组织实施的 7 个配套文件：临委[2001]55 号、临委[2001]56 号、临委[2001]57 号、临委[2001]58 号、《临委办[2001]27 号、临委办[2001]31 号》和《关于机构改革中人员分流政策中几个具体问题的说明》明确对市县乡各级行政编制精简比例：县（市）为 20%，乡镇为 23%。乡镇事业编制总的精简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20%。通过机构改革，市级党政机构由 50 个（其中：党委部门 7 个，政府部门 30 个，依法设置的机关与机构 4 个，群团和党派

机构 9 个) 减少到 43 个, 减幅 14%。改革调整后市委机构设 8 个, 组织部管理机构 1 个 (老干部局), 市政府机构设 23 个, 群众团体 (原老龄委根据中央的要求划转民政局) 6 个, 党派办事机构 2 个。比 1997 年机构改革设置 35 个减少 4 个, 为 31 个, 精简 11%。改革后, 市级机关现有行政编制 759 名, 按 6.5% 的比例上划市以下垂直管理的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编制 49 名, 市级机关编制应由 710 名减为 568 名, 减少 142 名, 精简 20%。公安机关编制由 102 名减至 97 名, 精简 5%; 司法机关干部编制由 35 名减至 28 名, 精简 20%; 法院机关编制由 64 名减至 58 名, 精简 10%; 检察院机关干部编制由 65 名减至 59 名, 精简 10%。

2001 9 21
临安市党政机构设置表 (2000 年九月二十一日)

市委 (8)		市政府 (23)	
纪检委机关	市府办公室	发展计划局	经济发展局
市委办公室	科技委员会	教育局	财政局
组织部	监察局	人事局	劳动与保障局
宣传部	民政局	公安局	司法局
统战部	交通局	建设局	国土资源局
政法委	环境保护局	农业局	林业局
市委农工办	水利水电局	文化局	卫生局
直属机关工委	计划生育局	审计局	统计局
市委老干部局 (由组织部管理)		依法设置的机构 (4)	
群众团体 (6)		人大机关	人民法院
总工会	政协机关	政协机关	人民检察院
共青团	工商联	党派办事机构 (2)	
妇女联合会	科协	民主促进党	农工民主党

2005 年, 我市拟订《临安市深化完善政府机构改革方案》, 以杭州市委办发 [2005]38 号文批准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 做好公共资源招投标统一平台建设, 广电网络台网分离、局台分离和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改革的相关工作。

2. 乡镇机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

1992 年, 根据省委办 [1992]20 号、24 号文件精神, 我市机构改革重点是做好撤区扩镇并乡和理顺县乡条块关系的工作。县编办进行大量的调研摸底工作, 摸清了全县 4 个区、13 个镇、37 个乡的基本情况。组织部还牵头人事、财政、编办一起赴湖南省华容、双峰两县考察、学习, 调研县级机构改革后党政机关运行情况。1993 年, 制订了《县撤扩并后乡镇党政群机关编制重新核定方案》和《关于撤区、扩镇、并乡后进一步理顺县乡条块关系的意见》(临委 [1993]4 号)。分别于 6 月、11 月两次提交书记办公会议审核审定。

1995 年 11 月 3 日, 根据杭州市委 [1997]86 号文件, 我市开展机构改革方案研摸底、方案论证、拟订上报。方案 1996 年 11 月 18 日批准。1997 年 1 月 15 日, 全市召开机构改革和推行公务员制度动员大会。这次乡镇机构改革的按照政事、政企分开和精简、效能的原则, 重点做好重新规范机构设置、核定人员编制工作。一是理顺县与乡镇、乡镇与村关系, 健全乡镇职能。二是规范设置乡镇党政机构, 一类乡镇设 7 个机构, 二、三类设 5 个机构和部分助理员岗位, 面积较小、人口 5 千人以下的小乡镇一般不设内设机构, 只设助理员岗位。三是合理确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一类乡镇不超 9 名, 二类乡镇不超 7 名, 三类乡镇不超

5名；乡镇党委书记1名、副书记2名，其中一名由乡镇长兼任；人大主席团设主席1名；政府设乡镇长1名，副乡镇长2至5名。四是按照结构调整、兴办实体、强化服务的原则，改革乡镇所属事业单位，建立健全精干、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五是妥善安置分流人员。

改革前，全市党政群机关65个，其中市委机关8个，市政府机关44个，群众团体、党派机关9个，依法设置的机关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4个。市级党政群行政编制683名，实有716名，超编33人，乡镇机关行政编制800名，实有719名，缺编81名。市乡（镇）两级行政编制1483名，实有1435人，余编48名。改革后，全市党机关从52个减少到35个，精简32.7%，其中市委部门6个，政府部门29个，比原减少17个。机关内设机构从264个减少到236个，精简11%。省核定市级党政群机关编制750名，“三定”后核定643名，节余107名。乡镇机关行政编制1040名，“三定”后核定763名，节余277名。

1997年11月3日，我市开会部署乡镇机构改革，机关“三定”方案在12月全部上报，全市39个乡镇于1998年1月8日批复实施。全市39个乡镇总编1040名，按分类乡镇行政编制核定763名，余留277名。党政领导职数（含人大）266名，平均每乡镇7名。内设机构225个，平均每乡镇6个。中层职数255名，平均每乡镇7名（多数乡镇由党委成员兼任）。

2001年，根据浙委[2001]5号、浙政函[2001]134号、市委[2001]19号和临委[2001]39号文件精神，我市乡镇机构改革紧密结合行政区划调整和农村税费改革，精简乡镇党政机构，调整精简事业单位及人员编制。改革前，全市乡镇内设机构共有232个：一类中心镇设9个，一类较大乡镇设8个，二类较大乡镇7个，二类中等乡镇设6个，二类小乡镇设5个，三类乡镇设4个。改革后共设119个，主要根据区划调整后人口、地域面积、经济发展、财政状况，统一设置5个职能机构：即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农业科技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司法所、计划生育办公室、民政办公室牌子）、村镇建设办公室、财政统计办公室。人口较少、面积较小的乡镇原则上不设或只设若干个综合性办公室或在党委设组织、纪检、宣传委员；政府设民政、司法、财政、农业科技、计生、农经管理、科教与文卫等助理员。根据浙政函[2001]142号文件要求，区划调整后为26个乡镇（建制镇15个，乡7个）、街道4个，核定为801名。乡镇减少13个，减幅为33%。乡镇编制重新核定为716名，其中街道143名、乡镇573名。领导职数由改革前的292名（未含专职人大主席39名）减少到255名，实际配置由改革前的336名减少到245名（按组织部实际配置数）；设党委书记26名（兼任人大主席），设党委副书记68名（含乡镇长），乡镇长（主任）26名，副乡镇长83名、人大副主席16名。共核定党政领导（含兼任人大主席）职数289名。乡镇中层干部由改革前的232名减少到125名，精简46%。

内设机构由232个减少到119个

第四节 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

1. 市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

1999年11月，临委办[1999]146号文件明确改革的基本思路是：确立科学化的总体布局，坚持社会化的发展方向，推行多样化的分类管理，实行制度化的总量控制。同时制定下发了临委办[2000]55号、临委办[2000]56号、临委办

[2000]57号、临委办[2000]58号、临委办[2000]110号、临人[2000]38号、临人[2000]39号等7个配套政策文件。

2000年7月1日，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单位建设局系统召开系统事业单位改革动员大会，同时开展改革试点的单位还有市教委系统、卫生局系统。城建局在改革方案实施中严格按临委办[2000]55号文件规定核定单位领导职数和中层职数，9家单位设领导17名（含副职），中层职数23名。改革前，建设局系统有事业单位21家，其中财政补助1家，财政适当补助2家，经费自理13家，企业化管理5家。事业总编制375名，实有职工346人。通过调整职能和职能界定，采用改制、兼并、归口、撤销、分离等形式由原来的21家事业单位精简为9家，精简比例52.3%；编制从375名减至261名，精简30.4%。8月17日，我市召开全市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会议，部署了事业单位机构和人事制度改革工作，交流了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单位的经验。通过“三定”（定职能、定机构、定编制）工作，改革前市属事业单位432家，其中全额预算207家，差额预算21家，自收自支186家，企业化管理18家（九三一改时按享受构成工资条件确定），改革后精简调整为327家，其中财政补助189家，适当补助19家，经费自理114家，企业化管理5家，精简24%。编制数改革前总计12198名，其中全额预算6885名，差额预算1742名，自收自支2930名，企业化管理641名。改革后精简调整为9809名，其中财政补助6000名，适当补助1671名，经费自理1887名，企业化管理254名，精简20%。

临安市属事业单位机构改革“三定”方案基本情况（2000年十二月十日）

经费形式	原机构数	编制数	实有 人数	经费形式	原机构数	编制数	精简比例（%）	
							机构	编制
全额预算	207	6885	5153	财政补助	189	6000	9%	13%
差额预算	21	1742	1513	适当补助	19	1671	10%	4%
自收自支	186	2930	2809	经费自理	114	1887	39%	36%
企化管理	18	641	569	企化管理	5	254	72%	60%
合 计	432	12198	10044	合 计	327	9809	24%	20%
乡镇事业	233	1159	1006	管理体制 下放核定	179	定700 核670	23%	40%
总 计	665	13357	10810	总 计	506	10509	24%	21%

2、乡镇（街道）事业单位机构改革。

1999年，我市分步实施乡镇事业单位改革。4月，根据省委办[1992]24号、市委[1997]86号文件精神，市委、市政府制定印发临委[1999]36号和《临安市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试行全员聘用合同制管理办法》，下放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全市除土地管理所机构编制由土地局管理外，农技、畜牧、林业、水利、农机、计生、文化、广播、城管、企管办、统计、总出纳、农税、交管等站所的管理体制全部调整由乡、镇政府统一管理。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业务指导和技术培训，各乡、镇履行管理职能，做好各项业务工作，并向市政府各主管部门负责。乡镇属事业单位由改革前的233家减少到179家，精简23%。其中，锦城镇、玲珑镇等14个乡镇设6个事业单位：农业技术推广综合服务站、乡镇企业服务站、计划生育服务站、文化广播服务站、村镇建设服务站、土地管理站（所）。板桥乡、

三口镇等 16 个乡镇设 5 个事业单位：农业技术推广综合服务站、乡镇企业服务站、计划生育服务站、文化广播服务站、村镇建设服务站（挂土地管理站牌子）。石门乡、临日乡等 9 个乡镇设 4 个事业单位：农业技术推广综合服务站（乡镇企业服务站牌子）、计划生育服务站、文化广播服务站、村镇建设服务站。各乡镇的农经、统计、农税、总出纳不单设机构，与乡镇财政统计办公室合署办公。上述归入乡镇财政统计办公室的事业人员，原事业编制身份都不变。机构规范后，根据乡镇分类下达总编。乡镇按工作量和职责，分解到各事业站（所）。按照以责定量、以事定岗、以岗定员、一职多岗、一岗多能、精简效能的原则，一、三、二类乡镇行政编制按照 1: 0.8、1: 0.9 比例核定，从原编制 1159 名核减为 700 名。实有人数 1006 名，当年精减 20%，为 201 名，还有 105 名分三年时间完成分流任务。

临安市乡镇事业机构编制核定表（一九九九年四月五日）

乡镇名称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实有人数	精减 20%	乡镇名称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实有人数	精减 20%
锦城镇	70	45	57	11	堰口乡	13	12	16	3
玲珑镇	22	20	32	6	山塔乡	11	10	19	4
青山镇	22	20	33	7	紫水乡	12	11	19	4
三口镇	19	19	31	6	马山乡	13	12	18	4
板桥乡	15	14	21	4	乐平乡	15	14	20	4
上甘乡	15	14	21	4	昌化镇	38	32	50	10
横板镇	20	18	24	5	龙岗镇	20	18	22	4
高虹镇	16	15	17	5	河桥乡	19	18/	22	4
石门乡	12	11	15	3	湍口镇	17	15	24	5
青云镇	20	19	24	5	石瑞乡	12	11	19	4
杨岭乡	15	14	20	4	洪岭乡	12	11	19	4
东天目乡	14	13	19	4	吉口镇	24	19	31	6
临日乡	12	11	15	3	顺溪镇	14	13	25	5
於潜镇	46	39	56	11	马哨乡	17	16	21	4
藻溪镇	35	28	47	9	岛石镇	34	29	44	9
绍鲁乡	13	12	16	3	新桥乡	14	13	22	4
西天目乡	20	19	23	5	上溪乡	12	11	13	3
千洪乡	13	12	20	4	龙井桥乡	12	11	16	3
横路乡	15	14	22	4	鱼跳乡	12	11	16	3
太阳镇	28	23	35	7	合 计	763	670	1006	195

为确保改革顺利实施，我市采用多种方法分流人员。一是离岗退养，男年满 52 周岁，女年满 47 周岁（中级职称的放宽两岁），实行离岗退养。二是辞职，辞职后由乡镇政府给予按工龄每满一年计发 1 个月基本工资的一次性辞职补助费，最多不超过 24 个月。三是符合解聘、辞退的，及时解聘和辞退，由乡镇按工龄每满一年计发 1 个月基本工资的经济补助金，最多不超过 12 个月。四是对合同期满终止合同的发给生活补助费，工作年限不足二年为三个月基本工资，满二年的为四个月，二年以上每增加一年增发一个月，最多不超过 24 个月。对有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人事关系可挂在人才交流机构保管，被聘用到企业工作的人事关系可转至企业，也可继续放在人才交流机构保管。凡由乡镇管理后，其事业

人员的养老保险统一由乡镇负责交纳，对原来欠缴的部分，按原规定及时补缴，确保养老保险待遇的落实。涉及到人事关系挂在人才中心，养老保险金可继续交纳。

同时，管理体制下放乡镇后，人事关系由乡镇统一办理。乡镇新录用事业人员统一按《临安市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试行全员聘用合同制管理办法》组织实施，人事档案由部门统一移交市人才中心管理。其工资构成由 30%、35%、40%、45%统一调整为 30%比例。经费由部门在预算外经费中列支下拨乡镇的部分经费，按 1998 年末实有人数，按原标准统一划转市财政，五年不变。市财政根据核定的人员编制和实有人数，按人均 7000 元标准（其中退养人员从下年度起按人均 4000 元标准）核拨乡镇。不足部分由乡镇财政补助。畜牧兽医、工办人员仍实行经费自理，按规定交纳养老保险。

2001 年，根据浙委[2001]5 号文件要求，乡镇事业编制精简比例原则不低于 20%的要求。全市 1999 年乡镇事业机构管理体制下放前，由部门管理的有 233 个，根据省市文件规定核定的乡镇各类事业总编 1159 名，改由乡镇管理后核定 670 名，减幅 42%。实有人数 1006 名，到 2001 年实有人数 741 名，精简分流 265 人（其中退养 178 人，退休 87 人）。

3、事业单位改制。2000 年 8 月，按照临委办[2000]56 号文件精神，全市 32 家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全部列入改制范围（共有事业编制 1057 名，实有人员 1089 人，离退休职工 337 人）。2002 年初，制定《临安市深化事业单位改制的若干意见》（临委办[2002]3 号），针对事业单位改制政策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根据杭政[2002]14 号文件精神，对原我市临委办[2000]56 号文件作了修改与补充。7 月 23 日，市政府召开事业单位改制工作座谈会研究部署。通过完善政策及改制单位主管部门深入细致的工作，全市列入改制的 34 家单位，年底前基本完成改制工作。2003 年 5 月，制定下发《关于临安市深化事业单位改制的若干意见的补充通知》（临委办[2003]6 号）。到 2004 年 5 月，实际改制单位为 47 家。收回事业编制 1298 名；实有改制人员 1129 人。其中提前退休 123 人，身份置换 925 人，土地征用工 10 人，正常退休 330 人，离休 5 人；遗属 31 人，精简人员 6 人。2005 年底，全市事业单位转体改制 50 家，收回事业编制 1309 名，分流安置人员 1480 名。



我市召开全市人才人事工作会议

续

临安市事业单位企业化改制基本情况（2001 年 8 月至 2005 年 12 月）

序号	单位名称	编制	实有 人数	提前 退休	身份 置换	土地 用工	伤 残	病 退	退 休	离 休	遗 属	精 简
1	於潜房地产开发公司	10	10		10			1				
2	临安房地产开发公司	40	59	16	25	2			13			
3	建筑设计室	16	15		15							
4	规划勘察设计室	10	10		10							
5	建筑规划设计室	18	11		11							
6	第二设计室	20	20		20							
7	汽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21	31		47							
8	昌化林场	105	61		99				37			
9	林业技术培训 中 心	15	15	3	9				3			
10	市政府於潜招待所	10	11	1	9				3	1		
11	市政府昌化招待所	13	14	4	7			2	4	1		
12	市政府临安招待所	61	56	15	32	2		1	22	2		
13	钱江寻呼台	31	30		30							
14	市政府液化气储配站	35	22		21				1			
15	经济协作总公司	15	13		13							
16	电影放映公司	71	52	11	36				28	1	3	
17	昌化影剧院	10	9	7	2				5			
18	临安茶场	17	18	3	15				1			
19	临安轮胎厂	211	199		98							
20	临安良种场	47	55	5	35				41		3	2
21	於潜良种场	49	55	8	35				61		1	2
22	临安蚕种场	141	145	33	93				58		24	2
23	临安农牧场	12	13		11				2			
24	市推土机队	7	11	7	3							
25	水电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0	59	4	55	6			6			
26	土地测量队	12	13		10							
27	土地估价所	6	11		7							
28	第一税务师事务所	20	14		14							
29	地税税务师事务所	20	10		10							
30	会计师事所	14	8		8							
31	审计师事所	10	6		12							
32	钱王律师事务所	20	17		9							
33	天目律师事务所	20	14		7							
34	交通勘察设计所	12	10		10							
35	农机检测中心	11	16	6	10							
36	临安剧院	18	16		16				7			
37	文化音像发行站	5	3		3							
38	临安越剧团	20	14		14				16			
39	司法会计中心	7	5		5							
40	商业医疗门诊部	5	2		2							
41	生产资料管理办公室	5	3		3							
42	农村经济信息中心	3	2		2							
43	农村集体资产评估中心	3	1		1							
44	乡镇企业服务中心	25	8		8							
45	临安市信息中心	5	3		3							
46	天目山一招	23	30		30				15			
47	天目山二招	20										
48	广播电视网络传输中心	46	41									
49	广播电视器材采购供 应中心	13	22									
50	农业机械化检测服务中心	5	4									
合 计		1362	1196	123	925	10			330	5	31	6